

南安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南安市财政局 文件

南文体旅规〔2023〕1号

南安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南安市财政局关于 印发《南安市大力推动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经济开发区、雪峰开发区
管委会，市直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南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动文化体育和旅游融合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南政文〔2022〕97号）和《南安市大力推动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南文体旅规〔2022〕1号）文件精神，推动各项奖励措施落地实施，促进我市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现将《南安市大力推动文化体

育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申报指南》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3年3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申报指南

一、“免申即享”项目

按照“不见面刚性兑付”原则，将《南安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南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南安市大力推动文化和体育产业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南文体旅规〔2022〕1号）中第3、4、7、8、13、18、19、21、23、34、35等奖励项目纳入“免申即享”政策适用范围，符合条件的企业或单位无需提报材料即可享受政策奖励。

二、其他申报项目

（一）新引进的境内外企业在我市投资文化体育旅游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文化旅游项目）；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进度说明材料，含形象进度、支付进度说明及相关合同、支付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项目图片彩照5张。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

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二)新建或扩建的森林康养、航空运动、休闲农庄等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文化旅游项目）；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进度说明材料，含形象进度、支付进度说明及相关合同、支付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项目图片彩照 5 张；5.竣工验收报告；6.营业收入相关证明。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三)在我市新设立旅游企业年度财政贡献地方留成部分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旅游企业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地方留成部分奖励）；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申报主体上一年度的税务完税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银行扣税回单复印件并加盖公章；5.申报主体上一年度的业务开展情况说明。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四）合作运营我市国有 A 级旅游景区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文化旅游项目）；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进度说明材料，含形象进度、支付进度说明及相关合同、支付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五）建设南安文化元素为主题的专业酒店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南安辖区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酒店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主题酒店建设）；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消防合格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按照《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GB/T14308-2010）国家标准，达到国家三星级旅游饭店标准（需提供自评分）；4.酒店以郑成功、海丝、石文化等南安文化元素

为主题的图片彩照 5 张。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六）培育塑造“郑成功故里”“福见南安”“海丝南安”城市文体旅品牌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南安辖区内的所有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培育塑造品牌）；2.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包括开展活动的总体情况及成效等内容）；3.相关合同、付款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如音像、照片及截图、媒体报道等。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提交申报材料；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根据活动规模和影响力定档；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七）开发具有南安鲜明特色的文体旅创意衍生品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个人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文创产品奖励资金）；2.认定文创产品申请报告（内容包括产品简介、图片彩照 5 张）；3.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开发成本相关证明材料（原始凭证、

合同、发票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八）文创产品大赛获奖的原创作品进行产业化开发量产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个人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文创产品奖励资金）；2.认定文创产品申请报告（内容包括产品简介、图片彩照5张）；3.省级及以上文创产品大赛获奖的（三等奖以上）获奖证明；4.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5.销售相关证明材料（原始凭证、合同、发票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九）优秀影视、舞台剧本创作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在南安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文化类单位及个人，在各级文化部门或协会举办的剧本征文评选活动中，获一、二、三等奖的均可申报。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优秀影视、舞台剧本创作）；2.获奖证书及文件原件（仅供查验）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获得上级专项资金补助凭证。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十）宣传推介南安市文化、体育、旅游资源为主要内容的文章、图片、短视频等形式的作品奖励

申报主体：企业、社会团体、个人

申报要求：2021年以来，在微信公众号、微博、小红书、头条等平台发布的原创图文类内容，作品内容积极、正向宣传南安文化、体育和旅游等内容，并@南安、南安文体旅局或与南安相关的明确指向标的物。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新媒体宣传）；2.个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签名）；3.微信公众号、微博、小红书、头条等平台资料认证页截图；4.文章阅读量、视频播放量、点赞量截屏。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提交申报材料；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

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十一）开发建设特色民宿、特色餐厅、精致露营等文体旅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文体旅企业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文化旅游项目）；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进度说明材料，含形象进度、支付进度说明及相关合同、支付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项目图片彩照5张。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确定推荐名单前五名，并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十二）投资民宿和民宿集聚区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个人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投资民宿）；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消防合格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审计证明。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

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十三）各乡镇推进“文体旅综合智慧平台”建设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南安辖区内的所有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文体旅企业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文化旅游项目）；2.资金申请报告（项目总体情况、目前进展情况、申请资金数额及具体用途等）；3.申报主体法人资格证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项目施工合同、与项目合同有关的付款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5.项目效果图或其他图文说明。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十四）旅行社组织来南游客奖励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在南安辖区内合法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旅行社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旅行社地接奖励）；2.旅行社地接奖励团队信息汇总表；3.“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输出派团单及游客名单（含游客姓名及身份证号码）；4.提供在南安的订房确认单和入住的住宿正式发票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申报；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十五）企业引进景区+沉浸式体验等文体旅常态化小型合作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文化旅游项目）；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进度说明材料，含形象进度、支付进度说明及相关合同、支付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项目图片彩照 5 张。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申报；2.所在乡镇（街道、开发区）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十六）参加文旅主管部门组织的大型展会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南安辖区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个人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参加展会项目）；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相关参展文件；4.参展证、参展现场照片、住宿票据和其他参展相关证明。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申报；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十七)各类市场主体加强文体旅产业运营服务标准体系建设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在南安依法设立各类文体旅企业或团体。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标准体系建设）；2.营业执照、法人登记证或主管部门批准成立的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申请国际标准研制专项补助的，应提交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参与制定相关国际标准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申请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补助的，应提交法定主管部门批准发布该标准的文件或已正式发布的标准文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承担国家级、省级标准化试点建设的单位，应提交通过验收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行业主管部门申报；2.行业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提交市文体旅局；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十八)文体旅创意企业孵化器的成长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文创企业孵化器奖励); 2.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申报主体上一年度的税务完税凭证及其银行扣税回复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申报主体上一年度的业务开展情况说明; 5.入驻企业名单; 6.入驻企业信息表; 7.入驻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入驻企业上一年度的税务完税凭证及其银行扣税回复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9.入驻企业上一年度的业务开展情况说明。

申报流程: 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提交申报材料; 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 并确定是否为文体旅创意企业孵化器; 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 呈报市政府审批; 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 兑现奖励资金。

(十九) 体育社会组织开展全民健身赛事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 具有独立法人的体育社会组织

申报条件: 1.在南安市注册登记的市级体育类社会组织; 2.赛事性质为面向广大市民的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 3.在规定时间内主动完成赛事申报、举办、提交材料等相关工作。

申报材料: 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全民健身赛事项目); 2.申报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秩序册; 4.赛事活动方案、安全保障和应急预案; 5.高危体育项目需提供“高危经营许可证”, 路跑、马拉松项目提供省体育局批复; 6.提供近两年年检报告; 7.评分指标体系要求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申报；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二十）体育社会组织承办省级以上赛事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的体育社会组织

申报条件：1.在南安市注册登记的市级体育类社会组织；2.赛事性质为面向广大市民的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3.在规定时间内主动完成赛事申报、举办、提交材料等相关工作。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承办省级以上赛事项目）；2.赛事活动方案；3.申报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4.提供近两年年检报告；5.评分指标体系要求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申报；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二十一）职业俱乐部参加体育赛事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的体育职业俱乐部

申报条件：1.参赛级别省级以上；2.必须是由上级体育部门或者省级以上单项体育协会主办；3.根据文件通知要求由市文体旅局派出参赛；4.比赛经费未纳入文体旅局年度预算。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职业俱乐部参加体育赛事）；2.申报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比赛秩序册；4.比赛成绩册、奖状、奖牌。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申报；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二十二）体育社会组织组队参赛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的体育组织

申报条件：泉州市级以上各类体育赛事，包含竞技体育和群众体育。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体育社会组织组队参赛）；2.申报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比赛邀请函或赛事方案；4.比赛秩序册；5.比赛成绩册、奖状、奖牌。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申报；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二十三）社会资本建设体育设施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的企业

申报条件：1.列入补助的新建或者改、扩建的体育场馆必须符合《公共体育场馆建设标准》；2.涉及高危体育项目必须有经营许可证，危险性较高体育经营项目必须在体育部门备案。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社会资本建设体育设施）；2.申请材料目录；3.场馆工程建设概算；4.场馆施工许可证或施工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5.场馆主体工程验收单等材料；6.场馆建设支出票据等凭证或项目结算清单复印件并加盖公章；7.场馆全景和场地彩色图等其他相关材料。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申报；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二十四）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的企业

申报条件：1.场地设施、设备必须符合相应国标；2.涉及高危体育项目必须有经营许可证，危险性较高体育经营项目必须在体育部门备案；3.场馆内应建立各类制度并上墙，包括：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急救应急预案、设施设备维护制度、卫生环境管理制度等；4.场馆内有相应的教练员和社会体育指导员。

申报材料：1.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2.申请主体法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场馆设施、设备符合国标证明等材料；4.场馆规章制度明细；5.免费、低收费开放时

间；6.教练员、社会体育指导员证件复印件并签名；7.开展体育赛事活动情况（秩序册或活动方案、新闻报道、含活动主题的图片等）；8.场馆全景和场地彩色图等其他相关材料。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申报；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二十五）乡镇之间联合编制片区文体旅融合发展规划项目奖励

申报主体：南安辖区内的所有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

申报材料：1.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文体旅融合发展规划）；2.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包含申报主体、相关单位须盖章）；3.其他有效证明文件（文体旅融合发展规划、评审证明、合同复印件、付款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申报流程：1.申报主体向市文体旅局申报；2.市文体旅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3.市文体旅局会同市财政局复审后，呈报市政府审批；4.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审批结果，兑现奖励资金。

三、 其他

（二十六）以上奖励项目于每年3月开放申报（申报时间为2个月），兑现上一年度奖励（2021、2022年度奖励项目于2023年3月开始申报）。

（二十七）申报单位、项目须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二十八）除个别条款特别说明以外，本指南所称旅游企业的行业分类代码须属于《国家旅游及相关产业统计分类（2018）》中旅游住宿、旅游游览、旅游购物、旅游娱乐、旅游综合服务 etc 五个大类，分类如有调整，以奖励申报所属年度版本为准。

（二十九）本指南中项目奖励政策的有效期依据（南文体旅规〔2022〕1号）文件操作。

（三十）市文体旅局对补助资金实施监管，并接受财政、纪检监察等部门监督。申报主体应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文体旅局可视情提请有关部门对申报主体申报数据验证核实。

（三十一）申报主体伪造、虚报数据骗取奖励资金，经有关部门查证属实的，市文体旅局有权全额收回已拨付资金。在此期间及资金收回后的2年内，市文体旅局不再受理该企业任何财政资金扶持项目的申报工作。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十二）办理奖励审核、提供有关证明资料的单位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按要求如实提供或办理材料，如有出现徇私舞弊、弄虚作假或重大失误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十三）本指南由市文体旅局负责解释。本指南将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文化旅游项目）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申请金额	
项目所在地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项目概况、进展及下一步计划 （可另附）			
项目总投资（万元）		实际已投资（万元）	
项目开工时间		项目完工时间	
项目单位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申请单位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开发区）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地方留成部分奖励）

申请单位名称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经营场所			
投资主体			
单位类别	☐ 旅行社 ☐ A级旅游景区 ☐ 旅游饭店 ☐ 旅游网络服务运营平台 ☐ 其他		
注册资金（万元）		注册时间	
企业经营指标情况	202 年	202 年	备注
主营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税金总额（万元）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 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开发区）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主题酒店建设）

申请单位名称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详细地址			
投资主体			
主题元素	☐ 郑成功 ☐ 海丝 ☐ 石文化 ☐ 其他		
自评分		开业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 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开发区）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培育塑造品牌）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申请金额	
活动类别	☐ 旅游节庆 ☐ 文化节 ☐ 美食节 ☐ 特色小吃评选 ☐ 摄影大赛 ☐ 短视频大赛 ☐ 讲解员大赛 ☐ 体育赛事 ☐ 其他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 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文创产品奖励资金）

文创产品名称			
申请单位		申请金额	
单位所在地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申请类别	☐ 文创产品开发成本补助 ☐ 文创产品量产销售奖励		
文创产品成本投资 （万元）			
文创产品销售总额 （万元）			
申请单位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申请单位/ 申请人 声明	本单位(人)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开发区）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优秀影视、舞台剧本创作）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称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申请单位 /申请人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获奖情况					
申请单位/ 申请人 声明	本单位(人)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 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人签字: 申请人所在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所在乡镇 (街道) 意见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新媒体宣传)

作品名称					
申请人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发布平台		播放量		点赞量	
发布时间		能否用于 官方公益 宣传	☐ 是 ☐ 否		
作品文案					
通讯地址					
申请单位/申请人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原创声明	本人（单位）郑重声明：所呈交的文章、视频作品，均为本团队（个人、单位）独立进行撰写、拍摄的成果。本作品不包含任何其他个人或集体已经发表或拍摄的作品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外观专利等）。由本作品造成的侵权法律责任由本团队（个人、单位）承担。 申请人签字（签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意见		市财政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投资民宿)

单位: 万元

申请单位名称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详细地址			
投资主体			
开业时间			
总投资			
客房数量			
平均单个客房投资 额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 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 相关信息如有不实, 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开发 区)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旅行社地接奖励）

单位：万元

旅行社名称		许可证编号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本年度地接 国内外游客	住宿时间	申请金额	
人次	☐ 1 晚 ☐ 2 晚及以上		
人次	☐ 1 晚 ☐ 2 晚及以上		
申请金额合计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单位承诺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旅行社地接奖励团队信息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类别：（境内/境外/包机/专列）

序号	团号	导游姓名及 导游证号	接团 时间	客源地	游玩 天数	接待 人数	组团旅行社	游客代表 姓名及 电话	入住 酒店	旅游包 车牌 号码	备注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备注：一式2份，每个类别分开汇总。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参加展会项目）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详细地址			
参加展会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单位承诺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标准体系建设）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联系人		职 务	
单位地址		电 话	
开户行		账 号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编号	
参与程度	☐ 制订		☐ 修订
主要起草人			
是否主持完成 第一完成单位	☐ 是		☐ 否
申报资助 项目主要内容 (可另附页)			
申报单位意见 及承诺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 相关信息如有不实, 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行业主管部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文创企业孵化器奖励)

申请企业名称			
经营场所		申请金额	
行业分类代码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企业类别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注册资金 (万元)		注册时间	
申请企业经营 指标情况	202 年	202 年	备注
主营营业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税金总额 (万元)			
申请企业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申请单位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 相关信息如有不实, 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 (盖章) :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文体旅融合发展规划)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申请用途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邮 编	
电话		传 真	
负责人		电子邮件	
项目单位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申请单位 声明 (相关单位须盖章)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 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 (盖章): 相关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全民健身赛事项目)

赛事名称					
申报单位				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 办公或注 册地址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申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申报赛事 级别	☐ 泉州市级赛事 ☐ 南安市级赛事活动 ☐ 地方传统特色赛事				
参赛队伍 数量					
参赛运动 员人数					
媒体宣传	☐ 央视 ☐ 省级电视台 ☐ 地方电视台 ☐ 报纸（说明） ☐ 网络（说明）				
媒体类型	☐ 电视专题 ☐ 直播 ☐ 转播 ☐ 录播 ☐ 广告 ☐ 新闻报道 ☐ 其他（说明）				
赛事年限	☐ 初次 ☐ 2 年 ☐ 3 年 ☐ 4 年 ☐ 5 年 ☐ 6 年 ☐ 7 年 ☐ 8 年 ☐ 9 年 ☐ 10 年 ☐ 10 年以上				
赛事是否 已得到 政府其他 资助	☐ 否 ☐ 是： _____（名称）， （额度）				
承办赛事 单位基本 情况					

承办赛事 单位主要 业绩和荣 誉	(包括近几年主要业绩、受到市级以上表彰、公益能力等)
赛事基本 情况	
安全保障 情况	
赛事资金 用途 (万元)	
申请单位 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 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 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承办省级以上赛事项目)

赛事名称					
申报单位				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办公或注册地址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申报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申报赛事级别	☐ 国际级赛事 ☐ 全国性赛事 ☐ 省级赛事				
参赛运动员人数					
参赛的省份或地区				数量	
媒体宣传	☐ 央视 ☐ 省级电视台 ☐ 地方电视台 ☐ 报纸（说明） ☐ 网络（说明）				
媒体类型	☐ 电视专题 ☐ 直播 ☐ 转播 ☐ 录播 ☐ 广告 ☐ 新闻报道 ☐ 其他（说明）				
赛事年限	☐ 初次 ☐ 2 年 ☐ 3 年 ☐ 4 年 ☐ 5 年 ☐ 6 年 ☐ 7 年 ☐ 8 年 ☐ 9 年 ☐ 10 年 ☐ 10 年以上				
赛事预算合计（万元）		投资总额（万元）		市场开发价值（万元）	
赛事是否已得到政府其他资助	☐ 否（额度） ☐ 是：_____（名称），				
承办单位基本情况					

承办单位主要业绩和荣誉	(包括近几年主要业绩、受到市级以上表彰、公益能力等)
赛事基本情况	
赛事预期效益	
安全保障情况	(包括工商、消防、检疫、食品、场地及人身安全保障机制等)
赛事资金用途(万元)	
申请单位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 相关信息如有不实, 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职业俱乐部参加体育赛事)

赛事名称					
申报单位				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办公或注册地址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申报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申报赛事级别	☐ 国际级赛事 ☐ 全国性赛事 ☐ 省级赛事				
参赛运动员人数					
参赛的省份或地区			数量		
成绩					
赛事是否已得到政府其他资助	☐ 否 (额度) ☐ 是：_____ (名称)，				
费用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明细			金额	
	合计				
申请单位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体育社会组织组队参赛)

赛事名称					
申报单位				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办公或注册地址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申报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申报赛事级别	☐ 国际级赛事 ☐ 全国性赛事 ☐ 省级赛事 ☐ 泉州市级赛事				
参赛运动员人数					
参赛的省份或地区			数量		
成绩					
赛事是否已得到政府其他资助	☐ 否 ☐ 是: _____ (名称), _____ (额度)				
费用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明细			金额	
	合计				
申请单位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 相关信息如有不实, 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社会资本建设体育设施)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具体地址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补助申请理由			
建设总投资(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资金使用内容			
项目建设支出 明细	支出内容明细		金额
	合计		
申请单位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 相关信息如有不实, 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南安市大力推动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申请表 (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	
场馆名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场馆类型	1. 2. 3.		
场馆地址			
建成年份		投资总额（万元）	
用地面积（M ² ）		室外场地面积（M ² ）	
建筑面积（M ² ）		室内场地面积（M ² ）	
教练员数量 （人）		社会体育指导员数量（级别、人）	
二、免费、低收费开放及活动情况			
全年对外开放天数（天）			
周对外开放时间（小时）			
公休日、法定节假日、学校寒暑假期间，每天开放时间（小时）			
对学生、老年人、残疾人是否免费、低收费开放	☐ 是 ☐ 否		
全民健身日是否全面免费开放	☐ 是 ☐ 否		
制度上墙	☐ 是 ☐ 否		
举办体育赛事活动数量		免费举办公益性体育赛事活动数量	
体育健身技能培训人次		其中免费培训人次	
运动健身指导人次		其中免费体质测试人次	

三、上一年度收支情况	
收入合计（万元）	
支出合计（万元）	
申请单位声明	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相关信息如有不实，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体旅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财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抄送：市人大。

南安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 日印发